

111 學年度初任代理代課教師培力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補助各直轄市縣(市)辦理初任代理代課教師導入實施計畫。

二、緣起：為強化初任代理教師教學理念與教學品質，增進其班級經營、親師溝通、學生輔導及觀議備課等專業知能，提供初任代理代課教師支持與輔導，特辦理此計畫。

三、目的

- (一) 提供初任代理代課教師班級經營與親師溝通策略，以精進其班級經營能力，有助學生學習。
- (二) 增進初任代理代課教師對於訓、輔相關法規之了解，以提升訓輔知能。
- (三) 強化初任代理代課教師教學理念、教學品質與備課、觀課、議課之能力，提供學生多元適性的學習與評量機會，增進教學力，並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
四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(二) 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- (三) 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
- (四) 協辦單位：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

五、研習相關事宜說明如下：

- (一) 參加對象：
 - 1. 優先錄取：本市所屬高中及國中初任代理代課教師。
 - 2. 第二順位：本市所屬高中及國中代理代課教師。
 - 3. 第三順位：本市所屬高中及國中初任正式教師。
 - 4. 第四順位：本市所屬高中及國中學校教師。
- (二) 課程相關資訊如下表，請於各場次課程開始前 10 分鐘完成報到：

場次	日期	課程代碼	時間	課程內涵	講師	地點	錄取人數
1	112年05月06日(星期六)	3846109	09:00~16:00	班級經營面面觀 A-1 有效的班級經營 A-4 雙向友善的親師溝通 A-2 不可不知的學生輔導管教相關法規	主講： 鳳山商工 柳寶俾老師 助教： 瑞祥高中 楊家芄老師	前鎮高中	40
2	112年05月27日(星期六)	3846111	09:00~16:00	教師與行政工作 E-2 業務規劃與資料保存 E-4 法規與經費編列 E-5 公文與會議記錄撰寫 班級經營面面觀 A-3 面對身心障礙學生我們可以怎麼做	上午場 主講： 教專中心 林純如老師 下午場 主講： 前鎮高中 葉嘉昕老師	前鎮高中	40

六、研習相關注意事項

- (一) 報名：即日起至各場研習三天前截止，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網站報名。
- (二) 參與研習學員，請所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，課務自理，研習當日適逢假日，得於二年內核實補休。
- (三) 遇天候不佳則依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，及課程如有調整另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及本中心網站公告。
- (四) 研習時數：完成研習後，數實核予研習時數。

七、預期效益

- (一) 初任代理代課教師能透過專家之經驗分享與法規知了解，提升個人的教學與訓輔知能。
- (二) 初任代理代課教師能強化其教師教學理念與教學品質，學生多元適性的學習與評量機會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- (三) 初任代理代課教師能強化自身之備課、觀課、議課及班級經營等知能，增進教學力與精進班級經營策略，以助於學生學習。

八、經費：由教育部補助各直轄市縣(市)辦理初任代理代課教師導入
實施計畫及本局自籌款支應。

九、獎勵：承辦有功人員，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
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。

十、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。